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1-072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06天(黄金挂钩看跌)

●委托理财期限:106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98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8,39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1,354,558.4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7,035,441.51元,款项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1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瑞华验字第[2017]01300022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1年10月15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注射剂新药产业化建设项目	8,000.00	8,000.00	7,624.67
白医制药新产品开发项目	3,000.00	3,157.22	1,082.87
营销网络拓展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4,703.54	4,546.32	4,546.32
江苏中卫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500.00	172.07	172.07
西藏卫信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500.00	3,500.00	748.16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10,327.93	10,327.93
合计	29,703.54	29,703.54	24,502.02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签署了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06天(黄金挂钩看跌)	2,000	2.90%或1.85%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0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五)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06天(黄金挂钩看跌)
产品代码	2699216964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风险评级	保守型产品(1R)(本评级为银行内部评级,仅供参考)
产品成立日	2021年11月15日
产品到期日	2022年3月1日(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产品到账日	产品到期日当日。
挂钩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合约收盘价 (以上海黄金交易所官方网站公布的数据为准)。
观察日	2022年2月24日,遇非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个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交易日。
产品结构参数	行权价:437.00元/克 高档收益率:2.90% 低档收益率:1.85%
收益率(年化)	(1)若产品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盘价大于行权价,则当期产品年化收益率为低档收益率; (2)若产品观察日挂钩标的收盘价小于或等于行权价,则当期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高档收益率。 投资者所能获得的收益以银行按照本产品协议约定计算并实际支付为准,该等收益不超过按本产品协议约定的产品年化收益率计算的收益。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募集资金由交通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交通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三)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品种。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应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328)。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2021年前三季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资产总额	1,474,943,134.42	1,360,062,389.97
负债总额	437,941,833.08	376,853,321.88
净资产	1,037,001,301.34	983,209,06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95,096.88	133,697,656.42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人民币234,134,360.56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8.54%,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本金保障型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类投资收益受到市场剧烈波动、产品不成立、通货膨胀等风险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保证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券商理财产品	6,000.00	6,000.00	50.23	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25,700.00	19,700.00	114.06	6,000.00
	合计	31,700.00	25,700.00	164.30	6,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7,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7.7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8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0
总理财额度					7,000.00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5080 证券简称:浙江自然 公告编号:2021-031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委托现金管理金额:共计人民币11,000万元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72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产品期限:三年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不超过3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见公司2021年6月5日披露的《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00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28.09万股,发行价格为31.1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8,775.28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325.6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449.64万元。2021年4月27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609号”《验资报告》。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三)本次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起算日	到期日	是否构成关联关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第72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5,000	3.35%	三年(可转让)	2021年11月15日	2024年11月14日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21年第72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6,000	3.35%	三年(可转让)	2021年11月16日	2024年11月15日	否
合计			11,000					

(四)公司对委托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现金管理产品机构、现金管理产品品种,明确现金管理产品金额、期限,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2、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进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关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收益情况。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72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产品名称	2021年第72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产品编号	2021000336
产品性质	保本固定收益型
本金金额	11,000万元
收益起算日	2021日11月15日(5,000万起息日) 2021日11月16日(6,000万起息日)
产品期限	三年
产品到期日	2024年11月14日(5,000万到期日) 2024年11月15日(6,000万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3.35%
产品收益说明	1、本产品购买当日起息,到期日或支取日不计息。若遇发行人提前赎回产品,产品赎回日即为产品到期日,产品利息按实际存续天数计算。 本存款产品到期日后需由存款人自行支取。遇非银行工作日时可于前一日支取,但实付利息天数将扣减一天。 2、本产品不可提前支取。 3、本产品可转让,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若为可赎回产品,中国农业银行有权利但无义务在产品存续期内提前向存款人赎回该产品。若中国农业银行提前赎回该产品,中国农业银行将在提前赎回日前三个工作日内向存款人发出公告。 4、本产品逾期利率:按支取日活期利率执行。 5、本产品可质押。

注:大额存单存续期间可转让,公司单次持有可转让大额存单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为保本固定收益型,大额存单存续期间可转让,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四、本次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85,940.68	179,128.51
负债总额	18,386.67	20,817.66
净资产	67,554.01	158,310.84
	2020年1-12月	2021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66.75	16,422.62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1,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1.4894%。上述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未包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528.0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净额72,449.64万元。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结构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	-	5,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9,000	-	-	9,000
3	银行理财产品	3,550	-	-	3,550
4	银行理财产品	3,450	-	-	3,450
5	银行理财产品	3,050	3,050	31.355671	0
6	银行理财产品	2,950	2,950	29.956644	0
7	银行理财产品	11,090	11,090	48.385822	0
8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9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	-	-	11,000
合计		53,090	17,090	109.698137	3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2.57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积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69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36,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4,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40,000

特此公告。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300792 证券简称:壹网壹创 公告编号:2021-127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鉴于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任思远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辞职并已获得公司同意,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注销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7,904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将在规定时间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该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38,702,427股变更为238,674,523股。办理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将按最新股本进行计算。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凡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通知公告之日(2021年11月16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有效债权文件及凭证向本公司要求履行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相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白杨街道科技园路2号2幢12楼证券部。

2、申报时间:2021年11月16日起45日内(9:0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3、联系人:刘小迪

4、电话/传真:0571-85088289

特此公告。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5133 证券简称:嵘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1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自2021年11月9日以来,累计涨幅达到34.35%,短期涨幅巨大,存在较大风险。

●11月8日至11月16日,公司股票交易换手率分别为1.10%、1.55%、2.76%、5.16%、15.81%、35.32%、29.91%,截止2021年11月16日收盘,公司股票日均换手率连续3个交易日与前5个交易日日均换手率比值达10.83倍,且累计换手率达81.04%,短期换手率快速放大,存在较大交易风险。

●公司前三季度,受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净利润同比有所下滑,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系铝合金压铸件,收入来源以传统燃油车的汽车零部件为主,2020年度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收入占比仅约5%。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1年11月11日、11月12日、11月1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11月16日公司股价再次涨停。公司现对有关风险说明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1年11月11日、11月12日、11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11月16日公司股价再次涨停,公司股票价格自2021年11月9日以来,累计涨幅达到34.35%,短期涨幅巨大,存在较大风险。

二、换手率波动风险

11月8日至11月16日,公司股票交易换手率分别为1.10%、1.55%、2.76%、5.16%、15.81%、35.32%、29.91%,截止2021年11月16日收盘,公司股票日均换手率连续3个交易日与前5个交易日日均换手率比值达10.83倍,且累计换手率达81.04%,短期换手率快速放大,存在较大交易风险。

三、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前三季度,受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净利润同比有所下滑,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下滑风险。

四、仍以传统燃油车收入结构为主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铝合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通过压铸和精密机加工工艺生产的铝合金汽车零部件,主要应用于汽车转向系统、传动系统、制动系统等领域。

公司的收入来源以传统燃油车的汽车零部件为主,2020年度新能源汽车零部件营业收入占营业总收入仅约5%。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嵘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21-57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方式进行。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16日(星期二)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16日上午9:15至2021年11月16日下午3:00中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韶钢办公楼北楼一楼(B1001)会议室。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方式进行。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解旗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9日。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5人,代表股份1,405,006,9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58.0695%,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1,284,309,4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53.081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0人,代表股份120,697,41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9885%,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全奋、黄启发律师对本次大会进行见证。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方式审议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更新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更新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调整以《关于更新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为准。公司原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控股股东宝武集团中南钢铁有限公司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17,063,91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3537%;

反对 4,419,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376 %;

弃权10,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7 %。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17,063,91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3537%;

反对 4,419,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376%;

弃权10,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295,401,13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989 %;

反对 109,595,16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003 %;

弃权 10,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1,888,2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51 %;

反对109,595,16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062 %;

弃权 10,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 %。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295,401,13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989 %;

反对 108,594,66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291 %;

弃权1,01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0 %。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1,888,2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50 %;

反对108,594,66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828%;

弃权1,0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22 %。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295,401,13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989 %;

反对 109,595,16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003 %;

弃权 10,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 %。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11,888,2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50 %;

反对109,595,16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2063%;

弃权 10,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 %。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八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295,401,13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989 %;

反对 108,594,66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291 %;

弃权1,01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0 %。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11,888,24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50 %;

反对108,594,66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828%;

弃权1,011,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22 %。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续聘2021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续聘2021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1,383,090,60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401 %;

反对 5,82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44 %;

弃权16,094,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455 %。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99,577,71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9610 %;

反对5,821,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918 %;

弃权16,094,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472 %。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 全奋、黄启发 律师。

3.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21年10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3.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61 证券简称:江西长运 公告编号:2021-067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1月1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平安西二街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8,903,7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8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晓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彭润中独立董事、李宝常独立董事、张云燕独立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出席现场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4人;

3、总经理胡维泉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吴隼先生、副总经理刘磊先生、财务总监傅琳雁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拟协议转让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804,095	100.00	0	0.00	0	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增补魏文青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魏文青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114,496,251	96.29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子公司江西长运大通物流有限公司拟协议转让南昌市达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5,794,095	100.00	0	0.00	0